

公司代码：603681

公司简称：永冠新材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吕新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文娟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2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5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永冠新材、公司、本公司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西永冠	指	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重发	指	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永献投资	指	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连冠投资	指	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永爱投资	指	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永康泽冉	指	永康市泽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寰羽	指	上海寰羽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腾革	指	上海腾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海翰革	指	上海翰革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上海冠革	指	上海冠革实业有限公司
江西八福	指	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云诺国际	指	云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越南永冠	指	越南 ADHES 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尚势骋	指	上海尚势骋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涌创铎兴	指	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犇淼投资	指	上海犇淼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复星惟实	指	上海复星惟实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祥禾涌安	指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通兴泰	指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胶粘带、胶带	指	以纸、布、薄膜等为基材，通过将胶粘剂均匀涂布于各类基材上加工呈带状并制成卷盘供应的产品。
胶粘剂	指	通过物理或化学作用，能使被粘物结合在一起的材料。
布基胶带	指	以聚乙烯与纱布纤维的热复合为基材。涂高粘度合成胶水，有较强的剥离力、抗拉力、耐油脂、耐老化、耐温、防水、防腐蚀，是一种粘合力比较大的高粘胶带。

美纹纸胶带	指	以美纹纸为基材，覆涂以水性或油性胶粘剂制作而成的胶粘带，具有耐高温、高粘着力、柔软服贴、再撕不留残胶、分色效果界线清晰等特性。
清洁胶带	指	一种粘性较强的纸基胶带，用于清洁衣物、地板等表面附着的毛发和灰尘，通常安装于滚筒之上以便于使用。
牛皮纸胶带	指	以牛皮纸为基材，根据用途的不同覆涂以橡胶、热熔胶等不同类型的胶粘剂制作而成的胶粘带。
PVC 胶带	指	以软质聚氯乙烯薄膜单面涂布橡胶系胶水制成，具有良好的绝缘性能、耐高电压、耐高温，普遍用来对电气部件及电线的绝缘保护。
OPP 胶带	指	又称封箱胶带、包装胶带，其是以 OPP 定向拉伸聚丙烯薄膜或 BOPP 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为基材，涂以水性或溶剂型胶粘剂而成的胶带，厚度薄、强度高、抗刺穿、防撕裂，用于普通商品包装、封箱粘接等。
OEM	指	公司接受采购方的委托，依据采购方提供的产品样式制造产品，并销售给采购方的业务模式。
ODM	指	公司除了制造加工外，承担部分设计任务，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采购方的业务模式。
PVC	指	Polyvinyl chloride 的简称，中文名称为聚氯乙烯
SIS 橡胶	指	苯乙烯-异戊二烯-苯乙烯（SIS）嵌段共聚物，在用作粘合剂时具有鲜明特点，配制成的压敏胶和热熔胶广泛应用于医疗、电绝缘、包装、保护掩蔽、标志、粘接固定等领域。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永冠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Yongguan Adhesive Products Corp.,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ONGGUAN New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吕新民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杨德波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电话	021-59830677
传真	021-59832200
电子信箱	boris@ygtape.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13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工业园区康工路1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13
公司网址	www.ygtape.com
电子信箱	boris@ygtape.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永冠新材	603681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76,442,303.98	947,814,923.21	1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54,754.61	71,677,231.61	-4.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15,132.53	68,248,992.85	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93,689.78	77,330,576.97	9.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9,306,914.24	1,365,137,305.48	3.24
总资产	2,493,315,351.85	1,857,775,623.44	34.2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9	-16.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9	-16.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47	-1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1	6.44	减少1.5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2	6.13	减少1.1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8,796.70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		

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43,189.5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97,293.9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037.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295,560.97	
合计	-1,660,377.92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民用胶粘材料、工业用胶粘材料、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布基胶带、美纹纸胶带、PVC 胶带、OPP 胶带、清洁胶带、牛皮纸胶带、铝箔胶带等，广泛应用于民用、工业用、医用等领域，适用于日用 DIY、建筑装饰、包装、文具、汽车制造及美容、电子电器、航空、船舶、高铁等场景。



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客户积累，公司产品包含布基、纸基、膜基三大品类，销售市场覆盖国内、欧洲、美国、日本、中东、东南亚、印度等多个国家地区，产业链延伸拓展至纺织、特种纸制造、特种膜制造、PVC 膜压延、高精度涂布、防渗上硅、裁切包装、印刷等。公司现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胶粘材料生产企业，并获得包括 3M、日东电工等国际知名客户的信赖。

(二)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 普通业务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树脂、纸浆、SIS 橡胶、其他橡胶、纱等，公司原材料采购流程由采购部、计划部和仓储物流部负责，计划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仓储物流部请购，再由采购部负责采购；仓储物流部会对原材料安全库存进行跟踪，当原材料库存量下降到预定的最低库存量时，仓储物流部通知采购部进行采购，全部过程通过 ERP 系统操作。采购部从公司的合格

供应商名录中选取采购对象进行比价采购，每种原辅材料的采购遵循货比三家、质优者先、价廉者胜、就近者取的原则。

公司采用合格供应商管理制度，由采购部、质检部和技术部对供应商进行评估，主要评估项目包括品质、交货期、价格、服务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成为公司合格供应商。公司定期对合格供应商进行跟踪评估，确保原材料品质。

（2）进料加工业务

公司根据海外客户采购订单需求，由计划部下达物料用量，仓储物流部根据用量下达原材料请购单，再由采购部负责采购。加贸部会将相应的进口料件名称、数量、金额和进料加工对应产成品的名称、数量、金额等信息报海关备案。

2、生产模式

（1）普通业务

对于普通业务，公司实行“以销定产加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销售部根据客户订单及未来需求预测制定销售计划，计划部负责协调生产。计划部根据销售计划对产品进行分类，并通过 ERP 系统将生产指令分发至各生产部门。生产部根据生产指令安排生产计划，并实时将生产进度上传 ERP 系统方便各部门进行跟踪。如果需求的产品为非标准化的定制产品，计划部还将要求技术部参与生产过程，对生产工艺进行调整。

（2）进料加工业务

对于进料加工业务，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加贸部根据海外客户订单组织生产，计划部负责协调，生产部生产。加贸部根据海关“专料专用、专料专放、专料专账”要求，制作加工贸易台账，确保进口料件不与国产料件混放、不与国产料件调换顶替。未经海关许可，进口料件和进料加工成品不在境内出售、串换，严格遵守海关监督要求。

3、销售模式

公司海外销售主要是 ODM 的销售模式，对于个别客户销售采用 OEM 模式，也有部分海外客户直接向公司采购母卷。内销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辅以网络销售及经销商模式销售。

（1）外销模式分类

①ODM 模式

公司海外销售主要是 ODM 的销售模式，产品销售覆盖全球超过 60 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主要海外客户包括 3M、日东电工等，为知名度较高，在全球或区域性市场有着较高市场占有率的客户。公司主要通过大型展会、招标、客户推荐、网站等多种途径拓展国际业务，加强海外推广。公司主要客户签署的 ODM 协议及订单中未对公司以自有品牌销售产品作出限制性的约定或要求。

②OEM 模式

公司仅对日本 Ebuno Co.,Ltd. 一家客户销售采用 OEM 模式，在实际生产中使用了 Ebuno Co.,Ltd. 的专利技术。

③海外胶带母卷直销

公司部分海外客户直接向公司采购母卷，该类客户主要集中在印度和中东地区，母卷在当地由客户安排经过后道加工工序之后出售给最终消费者。公司销售母卷后不参与后续加工安排、品牌营运、渠道管理等事项。

(2) 内销模式分类

①国内直接销售

公司国内直接销售主要系销售母卷，母卷由客户安排后道加工工序形成产成品出售给最终消费者。公司直接销售后不参与后续加工安排、品牌营运、渠道管理等事项。

②国内经销模式

公司尝试以经销方式销售自有品牌产成品，主要采用买断方式。自有品牌业务主要目的是为拓展国内市场，树立公司品牌形象。

③网销经营模式

为了推广自有品牌，提高品牌知名度，2015 年以来，公司尝试通过淘宝网等网络销售平台进行线上销售。

(三) 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类胶带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26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7），公司属于“C2659 其他合成材料制造”。公司所处具体行业为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属于精细化工产业分支。

胶带属于常规消费品，应用范围相当广泛。胶粘带作为医用膏贴、遮蔽保护、包装封箱等民用消耗品到电气设备、电子产品的原材料，已从密封、连接、固定、遮蔽保护等基本功能扩展到导电、绝缘、抗 UV、导热等多种复合功能，传统的胶粘材料制造业逐步演化成一个科技含量高、应用领域广、下游行业细分多的新兴材料行业。胶带在深入老百姓的日常生活的同时，在现代工业生产中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其技术含量正在不断的提高。

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胶带产量保持上升的趋势，销售量从 2008 年的 115.0 亿平方米增加至 2018 年的 253.5 亿平方米。中国目前已是世界最大胶带生产国，2018 年度中国胶粘剂行业销售额达到 913.23 亿元，胶粘带行业销售额达到 431 亿元，

预计未来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规模将不断扩大。细分来看，2018 年 OPP（BOPP）包装胶带占比最大，其次是标签及广告贴、保护膜胶带、双面胶带、美纹纸胶带等。

根据中国胶粘剂和胶粘带工业协会公布的信息，“十三五”期间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产量年平均增长率将为 8%左右，并将限制部分高污染、高耗能的溶剂型胶带的发展，重点发展环保性及功能性兼备的热熔型胶带、水性胶带等，努力使行业产品更加高端化、功能化，进入航空、军事、电子等领域。公司作为具有较强研发及生产能力的综合性胶带企业，将迎来历史性的发展机遇。

全球知名胶粘带咨询公司 AWA（Alexander Watson Associates）发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全球胶带的销量达到 453 亿平方米；Markets and Markets 发布的市场报告则称，全球范围胶带市场规模预计将在 2016-2021 年间按 5.5%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将从 2016 年的 473.3 亿美元增长到 2021 年的 618.6 亿美元。此外，AWA 数据显示，亚洲地区占据全球胶粘带销量最大的市场份额，市场占比达到 54%，其次是北美市场、欧洲市场、南美市场、非洲及中东地区市场。胶粘带可以应用于各种领域，比如包装、遮蔽、电气和电子、医疗保健、汽车、大型家电、纸张印刷等行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31,385,222.3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26%。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胶粘材料行业，这种工匠精神，使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创新，公司逐渐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丰富的产品品类与完善的产业链使公司在行业内占据较大的优势。随着对行业影响力的增强，公司业绩维持稳定高增长，现已成为国内领先的民用胶粘材料制造商。

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民用胶粘材料、工业用胶粘材料、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民用型布基胶带、美纹纸胶带、OPP 胶带、PVC 胶带、清洁胶带以及牛皮纸胶带等，并正逐步拓展工业用、医用胶带市场。

1、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成立至今，通过自主研发、自主创新掌握了多项核心技术，涉及基材制备、胶粘剂制备、涂布等多个关键工艺步骤，并已研发了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生产设备。目前公司共拥有 11 项发明专利技术、11 项实用新型专利、7 项外观设计专利、6 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先后通过 ISO9001/14001/18000、IATF16949 体系管理认证，REACH 认证、美国 UL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欧盟 ROHS 环保认证、全球 BSCI 社会责任体系认证等。公司系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科技

小巨人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在产学研方面与东华大学等国内高等院校保持稳定的合作。

2、丰富的产品线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是布基胶带、美纹纸胶带、OPP 胶带、PVC 胶带，兼顾生产其它各类胶带，如清洁胶带、铝箔胶带、双面胶带等。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线，产品种类齐全，方便客户进行“一站式”采购。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民用端胶带应用领域包括建筑装饰、家居日用、物流包装、医疗器械等多个方面；工业胶带应用领域包括汽车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造船、航空航天等行业。丰富的产品线增强了公司的综合抗风险能力，也使得公司有能够满足客户多方位的需求。公司配备专业的产品技术人员，具备根据客户需求个性化定制产品的能力，能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整体解决方案。丰富的在研产品，促进了公司产品系列化的提高，公司的产品优势在未来一段时期将具有持续性。

3、客户资源优势

(1) 客户群分散、客户集中度低：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公司产品远销欧洲、美国、日韩、印度、中东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2019 年公司外销占比达到 65.79%。公司在立足外销的基础上大力拓展内销业务，持续缩小内外销差距，2019 年公司内销占比达到 34.21%。此外，公司 2019 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为 18.27%，客户集中度低。分散的市场分布及多客户的收入组成使得公司具备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2) 客户群优质且准入门槛高：公司主要客户均为国际知名跨国企业，存在较高的准入门槛，必须通过客户严格的供应商考评程序及第三方多方位评测，才能被纳入为其全球采购体系成员，并建立长期供销合作关系。新供应商进入其采购体系需要花费漫长的时间成本和较大的财务成本，因此，客户资源优势已经成为公司经营过程中的重要竞争优势。

4、产业链整合优势

为确保客户稳定的产品品质、可靠的交货周期、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公司不断进行产业链延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与经验沉淀，目前产业链涵盖纺织、特种纸制造、特种膜制造、PVC 膜压延、高精度涂布、防渗上硅、裁切包装、印刷等。公司已完成主要产品的产业链纵向整合，市场竞争力突出。

5、核心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团队成员均拥有长期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专业背景，积累了丰富的行业和企业管理经验，理解胶带行业并具有前瞻性视野和开拓精神。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业务团队经过多年的共同创业，已经形成了较强的凝聚力。公司重视高端胶带行业人才的吸收和培养，积极引入具备胶带行业专业背景、经验丰富、高度责任感的优秀人才，不断增添公司管理团

队的新生力量。自公司成立以来，核心管理团队始终秉承着务实肯干的作风，凭借对胶带行业的深刻理解和市场需求的准确把握，推动了公司持续高速增长。

6、创新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始终保持“开放、包容、团结、激情、敬业、忠诚”的管理理念，一直与世界顶级胶带制造商及其他跨国公司进行业务合作，拥有许多合作学习的机会，包括技术标准、管理理念、管理方法等方面。公司引进国内外先进管理理念，通过不断的消化吸收和实践，持续推进公司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的经营策略，引导技术产业化的应用，通过建设“智能工厂”、“立体仓库”推动 ERP 高效内部管理，提高产品品质和交付能力。创新管理优势有助于将公司打造成为为全球客户提供全方位、一站式胶带采购服务的行业领先平台。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市场环境，公司管理层迅速采取强有力的应对措施，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在公司全体员工团结一致的拼搏下，公司销售收入继续增长，经营稳健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7,644.2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65.4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1.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03%。

2020 年上半年公司重点开展并推进以下工作：

（一）稳健运营，化危为机

面对严峻的疫情及外部形势，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管理层迅速采取强有力的应对措施，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稳步推进各项生产经营工作，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实现复工复产。公司充分发挥率先复工复产优势，在管理层与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化“危”为“机”，实现销量突破。从宏观角度来看，胶粘带行业正经历由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的转型阶段，本次疫情危机将会是一个加速淘汰和加速升级的过程，疫情并不会改变我国作为世界最大的胶粘带加工国、贸易国和消费国的地位，市场份额将会逐渐向有实力、有品牌的大型企业集中，品牌企业将加速全国布局，推动胶粘带行业集中度的提升。

（二）落实规划，争分夺秒

1、江西永冠布基胶带产业链搬迁整合项目顺利完成：报告期内，江西永冠对新购土地进行科学、合理规划并完成快速施工，布基胶带生产线顺利完成搬迁整合。此后，公司产品生产实现全产业链流水化作业，产区现场设备、物料的摆放及周转更加规范，有效避免了物料流转过程中的坏料、低效等问题的发生，物料流转效率明显提升，为智能化仓库及生产提供了有力基础保障。

2、江西永冠智能化仓储改造项目启动：报告期内，江西永冠智能立体仓库改造项目启动，上半年持续推进对美纹纸胶带、PVC 胶带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的工作，改造后的智能化立体仓库将采用无人输送 AGV、V 型输送、托盘运输等设备及系统，实现半成品及成品的自动打包、自动入库、自动出库及自动流转。江西生产基地智能化改造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智能化制造能力，减少工人数量及人工操作环节，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生产的可靠性和质量稳定性，进而提升规模化定制产品及快速批量交货的能力。

3、山东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山东生产基地完成项目签约并逐步落实土地选址及规划、设备采购等工作。该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 11 万吨 OPP 胶带、6,000 吨美纹纸胶带、500 吨双面棉纸胶带、500 吨双面泡棉胶带的产能。山东生产基地位于山东省临沂市，能够充

分利用铁路、水运等方式进行货物运输，有效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同时，其能够缩短华北等地区的供货周期，增加供货弹性，帮助公司更好的服务现有客户，开拓更多国内北方客户。

4、江西永冠重点项目推进情况：报告期内，江西永冠完成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BOPP）生产线基建工作，下半年将着力完成设备进口、安装调试、试生产工作，预计于 2021 年年初投入使用。同时，余热发电锅炉完成二期改造升级工作，升级改造完成后，将有效提升锅炉热能转换率，以稳定提供更具性价比优势的能源动力助推公司产品竞争力的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纸基胶带产能接近饱和，为解决公司原材料纸张的产能瓶颈问题，公司采购高速特种纸造纸设备并启动项目的开工建设，该项目完工后，将解决公司纸基胶带基材制造工序的瓶颈问题，大幅提升公司纸基胶带的产能，增强公司纸基胶带产品的供货能力，抢占更大市场份额。

5、越南工厂完成新厂房规划设计工作：结合目前复杂的国际形势，公司在报告期内对越南子公司自建新厂区进行重新设计及规划，越南子公司自建新厂区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将服务于欧美、东南亚、印度、中东等区域客户，进一步增强公司全球供货及服务能力，缓冲中美、中印等贸易摩擦带来的负面影响，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横向扩产，纵向扩类

1、膜基胶带产量翻番：报告期内，公司膜基胶带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99.86%，销售额增长 42.26%，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2020 年 2 月、5 月及 7 月，公司先后引入 3 条全球领先的德国布鲁克纳（Bruckner）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BOPP）生产线设备，预计可以实现良好的规模化生产效益，显著提升公司现有的 OPP 胶带产能。此外，该生产线及配套设备投资额较大，有利于公司在 BOPP 胶带产品领域建立资金壁垒优势。截至目前，公司已采购 4 条聚丙烯薄膜（BOPP）生产线，主要用于生产 BOPP 胶带预涂布的基膜，生产线投入使用后，公司的 BOPP 胶带首道生产工艺将拓展至 BOPP 薄膜制造，有利于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 BOPP 胶带的市场竞争力。

2、江西永冠新材料产品项目：2020 年 6 月，江西永冠新增建设用地 430 亩，计划开展结合公司产品产业链的各类民用新材料领域相关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重点发展预涂膜、格拉辛纸、热敏纸、环保不干胶、MOPP 单向拉伸聚丙烯薄膜、离型纸、离型膜等各类新材料产品。

3、新设事业部硕果累累：2019 年年底至 2020 年上半年，公司新设四个事业部，分别为线束胶带事业部、热熔胶事业部、医用胶带事业部及新材料事业部，主要负责对汽车线束胶带、民用工业用胶粘剂、医用胶粘带、电子胶粘带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奇瑞汽车主要的供应商审核并准备陆续供货。同时，持续推进吉利汽车、北汽福田、江淮汽车、柳州五菱等客户的送样、测试等工作。热熔胶事业部上半年完成医疗用品行业、建筑防水行业、家具地板行业、标签行业的数十项产品的研发及推广工作，其中数款产品已趋近成熟并逐步打入市场。

（四）齐心协力，推进转债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申请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获得证监会受理（受理单号：201400）。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向证监会递交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平稳推进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进程。

（五）审势避险，灵活调控

结合目前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及波动的原油价格，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对公司产品的相关原材料如 PVC、PP、纸浆、天然橡胶等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期货业务，部分对冲原材料采购价格上涨风险。为防控风险，公司设立期货管理小组，小组成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主管、采购部总监，由总经理担任小组组长指导相关工作。同时，制定相关套期保值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的额度审批权限、品种、管理流程、风险把控等作出明确规定。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76,442,303.98	947,814,923.21	13.57
营业成本	893,090,835.77	778,454,901.73	14.73
销售费用	31,515,985.50	29,098,603.80	8.31
管理费用	19,362,933.11	14,167,036.27	36.68
财务费用	2,440,495.18	3,555,817.47	-31.37
研发费用	43,226,095.14	37,397,392.09	1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93,689.78	77,330,576.97	9.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3,997.98	-202,641,751.64	-32.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106,012.02	313,176,691.70	64.4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越南永冠租赁费摊销及办公、水电、通讯费等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及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导致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因经营所需银行借款增加导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其他

（1）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45,577,186.65	37.92	390,953,102.09	22.87	141.86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赎回及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2,671.30	0.05	89,105,200.00	5.21	-98.59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670,512.99	0.07		-	不适用	主要系期末公司持有低信用风险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0,504,123.19	1.62	28,486,468.27	1.67	42.19	主要系本期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20,161,771.86	4.82	19,355,746.92	1.13	520.81	主要系本期工程建设及设备安装改造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55,263,802.60	2.22	23,060,728.70	1.35	139.64	主要系本期购买土地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993,383.16	0.40	1,854,477.61	0.11	438.88	主要系本期已签订长期租赁合同开始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594,809.66	5.12	30,297,843.41	1.77	321.13	主要系本期预付设备采购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97,044,102.17	27.96	119,924,200.00	7.02	481.24	主要系本期因经营所需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250,947.83	1.09	418,902.00	0.02	6,405.33	主要系期末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付票据	85,428,598.90	3.43	52,762,654.58	3.09	61.91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付款结算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174,000,332.47	6.98	131,020,343.33	7.67	32.80	主要系本期供应商采购金额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	-	28,542,604.47	1.67	-100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预收款项重分类列示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26,215,245.26	1.05		-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预收款项重分类列示至合同负债所致
其他应付款	754,050.67	0.03	3,647,598.90	0.21	-79.33	主要系本期归还大额设备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	1,575,262.03	0.06			不适用	主要系期初已计提经销商

负债				-		返利尚未支付所致
长期借款	12,504,577.35	0.5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因经营所需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8,150,484.87	0.33	34,293,820.01	2.01	-76.23	主要系本期支付融资租赁款项所致
盈余公积	47,327,326.73	1.90	35,846,154.78	2.10	32.03	主要系上年期末按净利润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1	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胶粘制品、胶带原纸、胶带纱布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包装装潢印刷；第一、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及进出口业务；劳保用品生产及进出口业务；民用（非医用）口罩生产及进出口业务；熔喷布生产及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000 万元	100%	148,726.02	43,310.52	2,235.44
2	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粘胶制品、包装材料，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万元	100%	326.51	-38.76	50.45
3	永康市泽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家居用具、厨房用具，包装材料（不含木竹材料），保温材料、绝缘材料、清洁用具、宠物用具、卫生洁具、日用橡胶制品、日用百货销售。	100 万元	100%	42.80	-524.47	-33.36
4	上海寰羽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日用百货、粘胶制品、包装材料、清洁用品、办公用品、保温材料、绝缘材料、建筑五金、宠物用品、汽车保洁用品、卫生洁具、纸制品、橡胶制品，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包装设计，实业投资，会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万元	100%	6.38	-39.95	-4.15
5	上海腾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销售文体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家居用品、清洁用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卫生洁具、橡塑制品、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管道配件、纺织原料、粘胶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万元	100%	7.39	2.88	-4.94
6	上海翰革文体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文体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健身器材、服装服饰、工艺礼品、家居用品、清洁用品、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万元	100%	3.93	3.93	-0.22

7	上海冠革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卫生洁具、橡塑制品、文体用品、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管道配件、纺织原料、粘胶制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商务信息咨询，建筑设计，计算机软硬件开发，建筑工程，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万元	100%	3.96	3.96	-0.22
8	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纸箱、纸管、造粒生产及销售；包装装潢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 万元	100%	333.93	315.54	7.65
9	云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胶粘制品及包装材料。目前云诺国际尚未开展经营。	1 万港元	100%	-	-	-
10	越南 ADHES 包装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胶带、包装袋和装饰印刷，经营出口本公司的产品及根据企业生产需求进行机器、零配件、原材料进口。经营胶带产品、日用品、包装产品，化学产品和原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纺织品和包装材料。	500 万美元	100%	3,138.52	3,132.94	-296.97
11	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在新材料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包装材料、薄膜制品，胶粘制品及其原辅材料、包装装潢印刷（限分支经营），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万元	100%	2,312.71	2,189.23	-3.97
12	江西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胶粘制品、胶带原纸、胶带纱布生产、加工、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包装装潢印刷。（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或限制的项目）。 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成立，目前尚未开展经营。	5,000 万元	100%	-	-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外销相关风险

2017 年至 2020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外销收入分别为 104,066.99 万元、124,302.61 万元、140,931.89 万元和 73,166.46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3.84%、73.13%、65.79%和 68.17%。公司外销区域主要包括欧洲、美国、日本、中东、东南亚等区域，如果国际消费需求出现大幅度不利变动或是相关国家的政治、经济、社会形势以及贸易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出口产生影响。

2、中美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

2017 年至 2020 年 1-6 月，公司出口至美国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18,076.35 万元、21,148.47 万元、20,358.26 万元和 6,448.5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2.83%、12.44%、9.50%和 6.01%。自 2018 年以来，美国采取贸易保护主义的贸易政策倾向逐渐增大。2018 年 6 月 15 日，美国政府宣布对原产于中国的 500 亿美元商品加征 25%的进口关税，其中，对约 340 亿美元商品的加征关税措施自 2018 年 7 月 6 日起实施；对其余约 160 亿美元商品的加征关税措施自 2018 年 8 月 23 日起实施。2018 年 9 月 18 日，美国政府宣布实施对从中国进口的约 2,000 亿美元商品加征关税的措施，自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加征关税税率为 10%，并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起将加征关税税率提高到 25%。至此，公司出口美国的绝大多数产品在加征关税清单之列。

中美贸易摩擦暂未对公司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是未来美国是否会提高现有关税税率或出台新的加征关税措施尚不明确。如果未来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出台新的加征关税措施，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成本是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2017 年至 2020 年 1-6 月，公司原材料成本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5.63%、79.49%、81.50%和 84.66%。公司生产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树脂、纸浆、SIS 橡胶以及纱等，该等原料价格受上游原料价格和市场供需关系影响，呈现波动变化趋势。虽然公司持续改进产品生产工艺以提高主要原材料利用率，并不断强化原材料成本管理和控制能力，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不排除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经过改革开放以来持续、快速、稳定的发展，已形成较大的生产规模。目前行业的基本特点是行业内企业多、规模小、分布区域广、产业集中度低、经营两极分化趋势明显。国际知名企业（如美国 3M、德国汉高等）已在国内投资建厂从事胶粘剂和胶粘带的生产和销售，抢占国内市场，对内资企业带来很大的竞争压力。少数国内领先企业在一些中高端产品领域已经能够与国外品牌进行竞争，但国内企业的整体竞争力仍然相对较弱。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不能持续提高产品品质和服务水平，不能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则会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5、技术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系公司研发团队通过长期实验研究、生产实践和经验总结而形成的。基材、胶粘剂、离型剂的组合以及关键的生产工艺参数、程序方法直接影响到产品的性能、成本以及市场竞争力，是公司胶带产品的核心技术。公司拥有一批较高水平的专业技术人员，具备丰富的产品开发和制造经验，但是随着科学技术及其他相关产业的发展，客户在技术和质量上对公司现有产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内部研发与生产不能同步跟进，公司产品将面临无法满足现有客户和市场需求的风险。同时，若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状况，将可能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从而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宏观经济周期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各类胶带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布基胶带、美

纹纸胶带、清洁胶带、PVC 胶带、OPP 胶带、牛皮纸胶带等，广泛应用于建筑装饰、包装、家居日用、医疗、汽车、电子元器件制造、造船等领域的喷漆遮蔽、粘接、固定、保护、导电和绝缘。胶带产品下游市场需求受宏观经济和国民收入水平的影响，若宏观经济周期波动，下游行业景气度不高，将可能对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造成影响。

7、新冠疫情引致的经营风险

2020 年春节以来，我国及韩国、日本、意大利、美国等国家相继发生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全国各行各业均遭受不同程度的影响，受制于隔离措施、交通管制等防疫管控措施，公司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等环节在短期内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截至目前，国内新冠疫情已经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已恢复正常的生产经营，供、产、销等各项工作均有序开展，但如果后续国内疫情发生不利变化或国外疫情继续蔓延，将不利于公司正常的采购和销售，继而给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3 月 21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5 月 19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15 日	www. sse. com. cn	2020 年 6 月 1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3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永献投资、连冠投资、永爱投资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杨上志、裴玉环、杨德波、石理善、蒋勇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及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复星惟实、祥禾涌安、海通兴泰、尚势骋、涌创铎兴、犇淼投资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单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崔志勇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以上承诺在发行人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	股份限	公司股东	如果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发行人本次公开发	自股票	是	是		

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售	杨显金、刘忠建、杨红伟、丁建秋、陈庆	行股票并上市事项，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触发和中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p> <p>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36个月内，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下同）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p> <p>自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5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董事会决议公告后5个交易日内，相关方案履行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方案。</p> <p>如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在实施股价稳定方案过程中，公司股票出现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12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p> <p>2、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行人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股价稳定方案第一顺位履行义务人，在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即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或者董事会决议公告日5个交易日内，其应提出通过增持公司股票方式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在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手续（如需）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在公司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方案的2个交易日后，其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1）增持期间系在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12个月内；（2）增持方式系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3）增持股票数量及限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按照与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p>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	是	是		

		<p>低于二比一的比例增持公司股票，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数额不高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且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聘任其的同时要求其出具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p> <p>(2) 发行人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公司作为股价稳定方案第二顺位履行义务人，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履行股价稳定义务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期（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公司通过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p> <p>公司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p> <p>预案的主要内容为：（1）回购期间系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2）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3）回购方式系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票；（4）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结合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p> <p>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p>3、股价稳定方案的限定条件 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在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且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p> <p>4、责任追究机制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或者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5 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p>				
--	--	---	--	--	--	--

			<p>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将公司股份总数 2%乘以最近一期（上年度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价格（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则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的金额从当年及以后年度公司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金分红予以扣留并归公司所有；如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p> <p>（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p> <p>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或者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5 个交易日内未提出具体增持计划，或未按披露的增持计划实施，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将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从当年及以后年度公司应付其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中予以扣留并归公司所有；如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p> <p>（3）公司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p> <p>如公司未能履行股份回购的承诺，则：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公司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的货币资金，以用于公司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p> <p>以上方案自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p> <p>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履行上述《关于〈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之相关权利和义务作出了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1、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本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公司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本公司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p>	长期	否	是	

			<p>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p> <p>2、如因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因上述虚假陈述行为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差额损失及相关佣金、印花税、资金占用利息等。</p> <p>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复星惟实、祥禾涌安、海通兴泰、尚势骋、涌创铎兴、彝淼投资	<p>1、上市后，本单位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p> <p>2、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p>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对发行人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对发行人的赔偿义务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p> <p>2、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分红（如有）及津贴（如有），同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1、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p>	长期	否	是		

		<p>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人承诺，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 时除外。</p> <p>2、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得低于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p> <p>3、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本人承诺，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减持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 1% 的，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发行人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立即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是否有关。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本人承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不再具有持股 5% 以上股东身份的，本人、受让方在 6 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同时遵守本条第一款、第二款、第三款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p> <p>4、本人承诺，发行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1）发行人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发行人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3）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p> <p>5、本人承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1）本人或发行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p> <p>（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p> <p>（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6、本人承诺，在董事、高管任期届满前离职时，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p>				
--	--	---	--	--	--	--

			<p>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p> <p>(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永献投资、连冠投资、永爱投资	<p>1、发行人上市后，本单位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单位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本单位承诺，本单位拟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单位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p> <p>2、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3、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本单位承诺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减持达到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就该事项作出公告。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发行人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立即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是否有关。本单位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p> <p>4、本单位承诺，发行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1) 发行人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 发行人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3) 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p> <p>5、本单位承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1) 发行人或大股东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p> <p>(2) 大股东因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p>	长期	否	是	

			<p>则，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p> <p>(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p> <p>2、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p> <p>3、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减持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本人承诺，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发行人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的，应当立即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并说明本次减持与前述重大事项是否有关。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具体减持情况。</p> <p>4、本人承诺，发行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标准的，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不得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1) 发行人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p> <p>(2) 发行人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p> <p>(3) 其他重大违法退市情形。</p> <p>5、本人承诺，具有下列情形之一时，不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1) 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p> <p>(2) 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p> <p>(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p> <p>6、本人承诺，在高管任期届满前离职时，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2)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p>	长期	否	是	

			转让所持发行人股份；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杨显金、刘忠建、杨红伟、丁建秋、陈庆	1、发行人上市后，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及限售的承诺，在股份锁定及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 2、本人承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实施减持时，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	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	关于补缴历史上应缴而未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如因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要求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上海重发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寰羽实业有限公司、永康市泽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上海腾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上海翰革文体用品有限公司、上海冠革实业有限公司、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云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美国 Adhes 胶粘科技有限公司补缴历史上应缴而未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本人愿意按照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承担补缴该等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相关费用的责任，并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及时予以缴纳。如因此而给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	长期	否	是		

			的，本人愿意全部无偿代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承担相应的补偿责任，并承诺不向永冠股份及其子公司追偿。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	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未对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将采取有效措施，不再对任何与发行人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本人将持续促使本人的配偶、父母、子女以及本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本人确认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以上承诺和保证在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本人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长期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吕新民，实际控制人吕新民、郭雪燕夫妇，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以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长期	否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本次续聘议案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的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89,939,311.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92,783,172.7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92,783,172.7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及2019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2019年度预计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相互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计划新增担保不超过30,000万元；全资子公司对公司计划新增担保不超过20,000万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经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p> <p>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及2020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2020年度预计与子公司之间发生相互担保的情形，公司计划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8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事项经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p>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江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 2020 年江西省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江西永冠属于 2020 年江西省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

污染源	排放物	有组织/无组织排放源	环保措施及处理设备
美纹纸胶粘带炼胶废气	VOC3(非甲烷总烃), 异味气体	有组织	集气罩收集, 密闭车间, 水喷淋, 活性炭吸附,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美纹纸胶粘带离型废气			
PVC 胶粘带炼胶废气			
水性 OPP 胶带烘干废气			
油性油墨印刷废气			
布基淋膜废气			
PVC 胶带压延膜废气	VOC3(非甲烷总烃), 异味气体	有组织	废气集风罩吸附+汽液过滤器+一级高压电离+二级高压吸附+15 米烟囱排放
油性胶带涂布烘干废气	VOC3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沸石转轮+RTO, 沸石转轮尾气由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RTO 焚烧废气由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水性胶水生产废气			
布基胶带烘干废气			
美纹纸涂布烘干废气			
PVC 涂布烘干废气			
油性胶带涂布烘干废气			
油性胶水生产废气			
水性胶生产废气			
美纹纸涂布烘干废气	甲苯	有组织	甲苯废气处理装置(活性炭吸附), 再经过 15 米高烟囱排放
PVC 涂布烘干废气			
布基胶带烘干废气			
工业废水	COD, 氨氮等	有组织	微电解后再到生化系统

造纸压榨清洁废水	COD、氨氮等	有组织	3000m ³ /d 气浮池+压榨过滤+800m ³ /d 生化处理
水性油墨印刷废水	COD、氨氮等	有组织	废水+加药水+搅拌+过滤+清水+排放至生化池处理
PVC 压延粉尘	粉尘	有组织	布袋除尘
锅炉废气	粉尘,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有组织	SNCR+布袋除尘+脱硫塔+40 米烟囱排放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环保设施名称	污染物	处理能力/工艺	数量	运行情况
静电式压延废气净化器	废气	废气集风罩吸附+汽液过滤器+一级高压电离+二级高压吸附+15 米烟囱排放+高压静电 360001m ³ 风量/小时	2 台	正常
甲苯回收机	废气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油水分离+气体 15 米高烟囱排放, 20 吨/天	2 台	正常
回收机	废气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油水分离+气体 15 米高烟囱排放, 20 吨/天	1 台	正常
甲苯溶剂废气回收设备	废气	废气回收处理系统,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油水分离+气体 15 米高烟囱排放, 处理量 30 吨/天	1 套	正常
活性炭罐	废气	与废气回收处理系统配套使用	2 个	正常
气箱脉冲除尘器	锅炉烟气	布袋除尘, 废气吸收+高密度布袋过滤+15 米烟囱排放	1 台	正常
废气回收处理系统配套设备	废气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油水分离, 处理量 10 吨/天	1 套	正常
溶剂回收机	废气	与废气回收处理系统配套使用,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油水分离+气体 15 米高烟囱排放, 设计处理量 10 吨/天	2 台	正常
超效浅层气浮净水器	废水	沉淀+加药剂+清洗+沉淀+絮凝+分离, 设计处理量 3000 立方/天	1 台	正常
甲苯回收系统	废气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蒸汽脱附+冷凝+油水分离, 设计处理量 10 吨/天	1 套	正常
工业废水处理系统	废水	废水+调节池+生物接触氧化池+沉淀池+清水池, 设计处理量 800 吨/天	1 套	正常
工业废水处理系统	废水	废水+BAF 滤池+生物滤料清水池, 设计处理量 1100 吨/天	1 套	正常
工业废水处理系统	废水	废水+隔栅调节池+气浮池+调节池+MBR 前处理池+MBR 反应池+加药剂+清水回用, 设计处理量 500 吨/天	1 套	正常
工业废水处理系统	废水	废水+加酸反应+铁碳微电解塔+加碱反应槽+絮凝沉淀+生化系统	1 套	正常
溶剂回收机油水分离槽	废气	与废气回收处理系统配套使用, 通过密度比重, 将溶剂和水分离	1 套	正常
溶剂回收机冷凝器	废气	与废气回收处理系统配套使用, 用冷却过后的水将高温溶剂冷却	1 套	正常

干湿除臭活性炭夹	废气	冷却废气+过滤+活性炭吸附+15 米烟囱排放	2 套	正常
丁苯处理设备	废水	废水收集+加药剂+沉淀+过滤+压榨+加药剂+清水排放	1 套	正常
新型脉冲除尘器	锅炉烟气	布袋除尘, 废气吸收+高密度布袋过滤+15 米烟囱排放	1 台	正常
压延废气净化器	废气	废气集风罩吸附+汽液过滤器+一级高压电离+二级高压吸附+15 米烟囱排放+高压静电 36000l ^m ³ 风量/小时	1 台	正常
布袋除尘	废气	粉尘集气罩吸附+布袋除尘。	3 套	正常
在线监控系统	废气	在线监测 VOC 排放	4 台	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7 月 23 日, 江西永冠取得抚州市东乡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产废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批文号为东环审函【2019】29 号。

2019 年 10 月 25 日, 江西永冠取得抚州市东乡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5400 吨纱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批文号为东环审函【2019】53 号。

2019 年 11 月 15 日, 江西永冠取得抚州市东乡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热电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批文号为东环审函【2019】59 号。

2019 年 11 月 25 日, 江西永冠取得抚州市东乡生态环境局《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61148 吨 OPP 薄膜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批文号为东环审函【2019】58 号。

2020 年 5 月 14 日, 江西永冠取得抚州市东乡生态环境局《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年产 68500 吨胶粘制品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批文号为东环审函【2020】19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西永冠建立了环保风险应急机制，编制了《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区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江西永冠按照国家和地方的要求安装了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对于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和噪声排放等重点污染源进行自动监控。该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与污染源监控中心联网并实时传输监测数据，由污染源监控中心监控主要污染源排放状况及自动监控设备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行正常，污染物的排放符合环保要求与规范。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江西永冠外，公司及其他下属子公司均不是重点排污单位，相关生产区域集中在江西省抚州市东乡区工业园区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三废均按照当地环保局要求和标准处理，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2020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经2020年3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6月15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400）。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0年7月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400号]，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

2020年7月31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一次反馈意见中提及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认真核查和回复，回复内容已公开披露并报送至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4,943,703	75.00				-20,009,283	-20,009,283	104,934,420	62.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4,943,703	75.00				-20,009,283	-20,009,283	104,934,420	62.9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8,826,283	17.30				-16,889,283	-16,889,283	11,937,000	7.17
境内自然人持股	96,117,420	57.70				-3,120,000	-3,120,000	92,997,420	55.8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1,647,901	25.00				20,009,283	20,009,283	61,657,184	37.01
1、人民币普通股	41,647,901	25.00				20,009,283	20,009,283	61,657,184	37.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6,591,604	100.00				0	0	166,591,604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26日，上海复星惟实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8名股东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合计20,009,28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复星惟实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76,431	5,976,431	-	0		2020年3月26日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95,511	3,995,511	-	0		2020年3月26日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703,704	3,703,704	-	0		2020年3月26日
上海尚势骋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4,546	1,454,546	-	0		2020年3月26日
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9,091	909,091	-	0		2020年3月26日
上海彝淼投资管理事务所（有限合伙）	850,000	85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杨上志	400,000	4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杨显金	330,000	33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刘忠建	320,000	32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杨红伟	300,000	3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杨德波	300,000	3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丁建秋	300,000	3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石理善	300,000	3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崔志勇	250,000	25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裴玉环	200,000	2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陈庆	170,000	17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孟平方	150,000	15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蒋勇	100,000	100,000	-	0		2020年3月26日
合计	20,009,283	20,009,283	-	0	/	/

注：蒋勇在股份限售期内，根据昆山市人民法院判决将其名下150,000股公司股份变更登记至前妻孟平方名下。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5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吕新民		77,993,820	46.82	77,993,820	无		境内自然 人
郭雪燕		15,003,600	9.01	15,003,600	无		境内自然 人
永献(上海) 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		5,593,000	3.36	5,593,000	无		其他
上海复星惟 实一期股权 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1,665,832	4,310,599	2.59	0	无		其他
上海祥禾涌 安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80,000	3,915,511	2.35	0	无		其他
连冠(上海) 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		3,344,000	2.01	3,344,000	无		其他
永爱(上海) 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 伙)		3,000,000	1.80	3,000,000	无		其他
海通兴泰(安 徽)新兴产业 投资基金(有 限合伙)	-1,665,900	2,037,804	1.22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1,163,858	1,163,858	0.70	0	无		其他
张爽姿	969,760	969,760	0.58	0	无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复星惟实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0,599	人民币普通股	4,310,599
上海祥禾涌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15,511	人民币普通股	3,915,511
海通兴泰（安徽）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37,804	人民币普通股	2,037,80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63,858	人民币普通股	1,163,858
张爽姿	969,760	人民币普通股	969,760
舒志兵	898,794	人民币普通股	898,794
上海涌创铎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9,091	人民币普通股	889,091
王巧文	615,085	人民币普通股	615,085
曾惠敏	5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90,900
杨上志	3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十名股东中吕新民、郭雪燕、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2、祥禾涌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宁波济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济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创铎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济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也为上海涌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吕新民	77,993,820	2022年3月26日		36个月
2	郭雪燕	15,003,600	2022年3月26日		36个月
3	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593,000	2022年3月26日		36个月
4	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44,000	2022年3月26日		36个月
5	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00,000	2022年3月26日		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吕新民、郭雪燕、永献（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连冠（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永爱（上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蒋勇	董事	离任
江海权	董事	选举
杨德波	副总经理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海权先生经公司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当选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杨德波先生经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为副总经理。

原董事蒋勇在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至2020年4月12日届满，为顺利完成换届选举工作：

1、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18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吕新民、郭雪燕、江海权、杨德波、洪研、盛琼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程志勇、王贤安、孙红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崔志勇、刘荣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吕新民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吕新民为总经理，聘任杨德波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石理善为财务总监；选举崔志勇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选举王洪祥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3、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2020 年 5 月 19 日及 2020 年 5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5,577,186.65	460,738,481.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2,671.30	109,162,232.1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4,271,781.97	325,179,325.23
应收款项融资		1,670,512.99	300,000.00
预付款项		40,504,123.19	32,042,605.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877,006.30	25,852,101.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7,318,528.59	261,750,971.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046,080.51	14,666,003.29
流动资产合计		1,699,517,891.50	1,229,691,721.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20,058.16	3,183,825.64
固定资产		467,252,770.22	469,860,581.12
在建工程		120,161,771.86	53,597,166.8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5,263,802.60	22,778,023.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93,383.16	11,198,11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510,864.69	9,640,56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594,809.66	57,825,622.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3,797,460.35	628,083,902.31
资产总计		2,493,315,351.85	1,857,775,623.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7,044,102.17	149,841,248.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250,947.83	6,094,701.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428,598.90	83,935,180.00
应付账款		174,000,332.47	156,796,308.13
预收款项		-	26,588,949.74
合同负债		26,215,245.26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387,218.79	13,489,088.92
应交税费		15,200,039.12	3,468,076.91
其他应付款		754,050.67	4,552,676.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75,262.03	1,641,781.55
流动负债合计		1,038,855,797.24	446,408,011.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504,577.35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150,484.87	21,079,961.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0,000.00	-
递延收益		24,377,578.15	25,150,345.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152,640.37	46,230,306.83

负债合计		1,084,008,437.61	492,638,317.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6,591,604.00	166,591,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4,732,759.15	664,732,759.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8,036.32	4,441.5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327,326.73	47,327,326.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0,147,188.04	486,481,17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9,306,914.24	1,365,137,305.4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09,306,914.24	1,365,137,305.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93,315,351.85	1,857,775,623.44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6,049,109.63	317,768,207.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2,671.30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3,999,242.06	315,053,647.29
应收款项融资		-	200,000.00
预付款项		561,052,571.52	344,965,383.87
其他应收款		10,699,312.51	7,909,53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4,910,259.34	157,213,843.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735,849.04	1,100,370.72
流动资产合计		1,479,699,015.40	1,144,210,988.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8,142,093.10	328,897,84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882,867.13	61,795,199.90
在建工程		2,142,600.30	673,021.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76,027.90	591,647.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6,055.14	4,436,435.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602,989.56	3,821,549.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52,633.13	400,215,697.14
资产总计		1,936,451,648.53	1,544,426,685.9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858,588.27	93,770,535.08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038,575.06	4,689,001.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7,160,000.00	70,855,760.00
应付账款		30,079,897.24	62,575,297.47
预收款项		-	19,136,523.05
合同负债		18,906,483.90	-
应付职工薪酬		4,075,586.39	5,578,467.40
应交税费		5,508,328.19	2,509,122.46
其他应付款		10,626.79	824,213.5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75,262.03	1,575,262.03
流动负债合计		634,213,347.87	261,514,181.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531,634.36	6,876,710.0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63,207.46	2,023,567.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94,841.82	8,900,277.17
负债合计		641,308,189.69	270,414,459.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6,591,604.00	166,591,6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6,007,302.25	676,007,302.2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327,326.73	47,327,326.73
未分配利润		405,217,225.86	384,085,993.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5,143,458.84	1,274,012,22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6,451,648.53	1,544,426,685.98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76,442,303.98	947,814,923.21
其中：营业收入		1,076,442,303.98	947,814,923.2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93,784,053.43	866,688,602.97
其中：营业成本		893,090,835.77	778,454,901.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47,708.73	4,014,851.61
销售费用		31,515,985.50	29,098,603.80
管理费用		19,362,933.11	14,167,036.27
研发费用		43,226,095.14	37,397,392.09
财务费用		2,440,495.18	3,555,817.47
其中：利息费用		9,084,583.40	4,156,319.43
利息收入		3,998,132.23	1,008,682.61
加：其他收益		15,038,239.11	3,088,312.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81,677.46	-681,322.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15,616.53	-363,70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49,302.28	-503,532.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72,148.03	-1,972,014.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8,796.70	-340,031.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348,948.66	80,354,029.02
加：营业外收入		3,504,962.91	2,538,401.20
减：营业外支出		73,050.22	5,683.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780,861.35	82,886,746.99
减：所得税费用		7,126,106.74	11,209,515.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54,754.61	71,677,231.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54,754.61	71,677,231.6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654,754.61	71,677,231.6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3,594.7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3,594.7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503,594.75	

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03,594.7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158,349.36	71,677,231.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158,349.36	71,677,231.6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0,585,560.09	722,228,445.63
减：营业成本		505,253,448.53	593,039,997.53
税金及附加		677,405.60	784,140.65
销售费用		17,135,939.03	24,241,479.89
管理费用		9,343,446.76	8,692,362.25
研发费用		18,125,461.73	24,619,834.23
财务费用		201,943.64	937,227.47
其中：利息费用		4,692,399.18	1,522,264.21
利息收入		3,391,498.84	905,817.58
加：其他收益		647,357.67	1,828,891.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27,259.00	-725,281.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98,343.76	-418,90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5,030.33	-9,322.3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3,526.20	-2,308,480.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23.43	-304,179.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884,289.75	67,976,129.71
加：营业外收入		3,232,801.64	2,003,301.05
减：营业外支出		2,050.00	4,622.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115,041.39	69,974,808.71
减：所得税费用		5,995,068.77	8,012,508.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19,972.62	61,962,300.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119,972.62	61,962,300.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119,972.62	61,962,300.0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7,139,460.90	989,326,351.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859,061.75	43,663,908.3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09,969.40	7,565,50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008,492.05	1,040,555,761.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643,734.13	822,614,012.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136,654.53	70,771,523.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543,784.16	31,158,755.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90,629.45	38,680,89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1,414,802.27	963,225,18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93,689.78	77,330,576.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3,537,380.00	31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78,772.73	659,34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51.33	1,677,692.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9,33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931,739.60	318,337,037.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442,332.24	61,588,12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2,374,380.00	458,0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49,025.34	1,340,66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465,737.58	520,978,78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533,997.98	-202,641,751.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1,660,689.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81,913,990.00	83,619,2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2,642.00	131,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3,626,632.00	465,411,309.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4,632,484.65	7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88,552.72	42,841,917.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99,582.61	30,592,699.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520,619.98	152,234,617.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106,012.02	313,176,691.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54,852.88	141,416.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6,020,556.70	188,006,933.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843,862.88	197,881,96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864,419.58	385,888,898.91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3,764,749.98	765,824,60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46,397.98	34,296,394.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19,313.98	4,736,37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930,461.94	804,857,371.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149,466.45	796,500,410.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67,814.76	22,916,011.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35,327.34	10,723,41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61,599.97	29,663,18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114,208.52	859,803,023.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16,253.42	-54,945,651.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98,559.00	615,386.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9,665.42	84,213.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9,335.54	10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47,559.96	269,804,600.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307,100.54	7,077,989.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244,250.00	44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68,856.48	1,445,66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920,207.02	457,523,657.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2,647.06	-187,719,056.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1,660,689.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3,425,890.00	40,019,2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763.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425,890.00	421,685,673.1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648,962.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119,722.34	41,235,51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952.25	18,787,286.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704,636.59	80,022,796.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21,253.41	341,662,87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83,780.81	-414,067.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548,640.58	98,584,100.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958,871.57	161,977,973.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507,512.15	260,562,074.01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591,604.00				664,732,759.15		4,441.57		47,327,326.73		486,481,174.03		1,365,137,305.48		1,365,137,305.4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591,604.00				664,732,759.15		4,441.57		47,327,326.73		486,481,174.03		1,365,137,305.48		1,365,137,305.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503,594.75				43,666,014.01		44,169,608.76		44,169,608.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3,594.75				68,654,754.61		69,158,349.36		69,158,349.36
(二)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988,740.60		-24,988,740.60		-24,988,74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24,988,740.60		-24,988,740.60		-24,988,740.60
4. 其他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677,231.61		71,677,231.61		71,677,231.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47,901.00				318,303,857.87						359,951,758.87		359,951,758.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647,901.00				318,303,857.87						359,951,758.87		359,951,758.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981,984.96		-39,981,984.96		-39,981,984.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981,984.96		-39,981,984.96		-39,981,984.9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591,604.00				664,732,759.15			35,846,154.78	421,361,311.24		1,288,531,829.17		1,288,531,829.17

法定代表人：吕新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理善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文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6,591,604.00				676,007,302.25				47,327,326.73	384,085,993.84	1,274,012,226.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6,591,604.00				676,007,302.25				47,327,326.73	384,085,993.84	1,274,012,226.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31,232.02	21,131,23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119,972.62	46,119,972.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988,740.60	-24,988,74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988,740.60	-24,988,740.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6,591,604.00				676,007,302.25			47,327,326.73	405,217,225.86	1,295,143,458.84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4,943,703.00				357,703,444.38				35,846,154.78	320,737,431.30	839,230,733.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943,703.00				357,703,444.38				35,846,154.78	320,737,431.30	839,230,733.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647,901.00				318,303,857.87					21,980,315.09	381,932,073.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962,300.05	61,962,300.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647,901.00				318,303,857.87						359,951,758.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647,901.00				318,303,857.87						359,951,758.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9,981,984.96	-39,981,984.96
1. 提取盈余公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2002年1月28日,原名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2014年4月10日,上海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市青浦区朱家镇工业园区。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35425173L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6,659.1604万元,股份总数16,659.1604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胶粘剂和胶粘带行业。经营范围为:在新材料科技领域内从事技术研发,生产胶带,包装装潢印刷(限分支经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销售橡胶制品、粘胶制品、日用百货、纸制品、胶带原纸,离型纸,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纺织品、离型膜、包装材料,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1-6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1家,孙公司共1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2家,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预计负债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见本节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越南盾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

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

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五—“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1) 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 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加权平均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当期的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I、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

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 ①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②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 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II、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III、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V、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公允价值。

V、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VI、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节附注五、10、V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节附注五、10、V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节附注五、10、V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节附注五、10、V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保证金组合	合同约定期内尚未收回的押金或保证金
出口退税款组合	应收出口退税款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I、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II、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

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III、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IV、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V、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VI、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I、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II、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III、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

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IV、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

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②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④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⑤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I、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I、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III、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见下表。

IV、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	23.75-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I、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II、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I、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II、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III、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I、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II、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I、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II、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境内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内销业务在货物交付买方并经其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出口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出口业务的具体交易方式以 FOB 为主、CIF 为辅，均在货物装运完毕并办理完成相关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后确认收入。

(3) 网销平台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天猫、京东电商平台签订合作协议，在其平台设立自营店/旗舰店。由于电商的运营模式不同，网销平台商品收入确认分为两种情况：1) 天猫商城自营/旗舰店，客户购物时通过支付宝等方式直接向公司付款，公司于客户确认收货并收到货款后确认销售收入；2) 京东直营电商专柜，客户购物先由京东商城电商平台收款，电商平台按月向公司发送销售明细结算单，公司于收到销售明细结算单时确认当月销售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I、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II、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III、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I、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II、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

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

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获取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公允价值”披露。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1]
--	---------------------------	-------

[注 1]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上述收入确认相关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0,738,481.26	460,738,481.26	-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162,232.19	109,162,232.19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25,179,325.23	325,179,325.23	-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	300,000.00	-
预付款项	32,042,605.98	32,042,605.98	-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852,101.76	25,852,101.76	-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1,750,971.42	261,750,971.42	-
合同资产	不适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66,003.29	14,666,003.29	-
流动资产合计	1,229,691,721.13	1,229,691,721.13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83,825.64	3,183,825.64	-
固定资产	469,860,581.12	469,860,581.12	-
在建工程	53,597,166.87	53,597,166.87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778,023.00	22,778,023.00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198,117.90	11,198,117.9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40,565.46	9,640,565.4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825,622.32	57,825,622.32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8,083,902.31	628,083,902.31	-
资产总计	1,857,775,623.44	1,857,775,623.44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841,248.50	149,841,248.5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6,094,701.00	6,094,701.00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935,180.00	83,935,180.00	-
应付账款	156,796,308.13	156,796,308.13	-
预收款项	26,588,949.74	-	-26,588,949.74

合同负债	不适用	26,588,949.74	26,588,949.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489,088.92	13,489,088.92	-
应交税费	3,468,076.91	3,468,076.91	-
其他应付款	4,552,676.38	4,552,676.38	-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641,781.55	1,641,781.55	-
流动负债合计	446,408,011.13	446,408,011.13	-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1,079,961.37	21,079,961.37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50,345.46	25,150,345.46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230,306.83	46,230,306.83	-
负债合计	492,638,317.96	492,638,317.9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6,591,604.00	166,591,604.00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4,732,759.15	664,732,759.15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441.57	4,441.57	-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327,326.73	47,327,326.73	-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6,481,174.03	486,481,174.03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5,137,305.48	1,365,137,305.48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65,137,305.48	1,365,137,305.48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1,857,775,623.44	1,857,775,623.44	-

东权益) 总计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7,768,207.11	317,768,207.11	-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5,053,647.29	315,053,647.29	-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200,000.00	-
预付款项	344,965,383.87	344,965,383.87	-
其他应收款	7,909,535.86	7,909,535.86	-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7,213,843.99	157,213,843.99	-
合同资产	不适用	-	-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0,370.72	1,100,370.72	-
流动资产合计	1,144,210,988.84	1,144,210,988.84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8,897,843.10	328,897,843.1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1,795,199.90	61,795,199.90	-
在建工程	673,021.54	673,021.5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1,647.52	591,647.52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36,435.29	4,436,435.2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21,549.79	3,821,549.79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0,215,697.14	400,215,697.14	-
资产总计	1,544,426,685.98	1,544,426,685.98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770,535.08	93,770,535.08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689,001.00	4,689,001.00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0,855,760.00	70,855,760.00	-
应付账款	62,575,297.47	62,575,297.47	-
预收款项	19,136,523.05	-	-19,136,523.05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9,136,523.05	19,136,523.05
应付职工薪酬	5,578,467.40	5,578,467.40	-
应交税费	2,509,122.46	2,509,122.46	-
其他应付款	824,213.50	824,213.50	-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575,262.03	1,575,262.03	-
流动负债合计	261,514,181.99	261,514,181.99	-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876,710.04	6,876,710.04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23,567.13	2,023,567.1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00,277.17	8,900,277.17	-
负债合计	270,414,459.16	270,414,459.16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6,591,604.00	166,591,604.00	-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6,007,302.25	676,007,302.25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327,326.73	47,327,326.73	-
未分配利润	384,085,993.84	384,085,993.84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4,012,226.82	1,274,012,226.82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4,426,685.98	1,544,426,685.98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10% [注 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注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10%[注 4]
增值税出口退税	出口销售额	13%、1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米、6.4 元/平米[注 3]
房产税	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

[注 1]除越南 Adhes 包装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永冠）外各公司作为一般纳税人适用增值税率为 13%，越南永冠适用增值税率为 10%。

[注 2]子公司江西永冠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冠）、江西八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八福）城市维护建设税按照 7%的税率缴纳。

[注 3]永冠新材料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永冠）土地使用税按照 6.4 元/平米的税率缴纳。

[注 4]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永冠、江西永冠	15%
云诺国际云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诺国际）	16.5%
越南永冠	10%
山东永冠、江西永冠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胶粘）	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

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831000802，有效期为 2018 年至 2020 年。

子公司江西永冠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取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936000717，有效期为 2019 年至 2021 年。

子公司江西八福、上海重发、上海腾革、上海冠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冠革）、上海翰革文体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翰革）、上海寰羽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寰羽）、永康市泽冉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永康泽冉）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其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越南永冠符合越南海防经济区税收优惠政策，自成立日起 15 年内按 1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优惠期满后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时可享受“四免九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开始适用，若前 3 年内无应税收入，则从第 4 年开始计算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年度越南永冠尚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2,748.16	223,790.59
银行存款	914,700,684.59	448,976,093.02
其他货币资金	30,723,753.90	11,538,597.65
合计	945,577,186.65	460,738,481.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8,116,182.85	6,403,004.76

其他说明：

(1)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26,859.89	1,307,942.00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695,000.00	962,200.00
海关保证金	148.68	148.46
金融衍生产品保证金	25,790,758.50	8,624,327.92
合 计	29,712,767.07	10,894,618.38

[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期初及期末金额与其他货币资金期初及期末金额分别相差 643,979.27 元和 1,010,986.83 元，系第三方支付平台款项余额。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期初数及期末数折合人民币分别为 6,403,004.76 和 18,116,182.85 元，系子公司越南永冠的货币资金。

(2) 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2、外币货币性项目”。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52,671.30	109,162,232.19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	1,252,671.30	-
理财产品	-	109,162,232.19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252,671.30	109,162,232.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318,038,508.26
7-12 月	22,550,448.12
1 年以内小计	340,588,956.38
1 至 2 年	6,924,989.28
2 至 3 年	5,283,589.62
3 年以上	3,150,369.47
合计	355,947,904.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22,807.33	0.51	1,822,807.33	100.00	-	1,812,789.74	0.54	1,812,789.74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4,125,097.42	99.49	9,853,315.45	2.78	344,271,781.97	333,335,411.86	99.46	8,156,086.63	2.45	325,179,325.23
其中:										
合计	355,947,904.75	/	11,676,122.78	/	344,271,781.97	335,148,201.60	/	9,968,876.37	/	325,179,325.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多珮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5,855.90	965,855.90	100.00%	法院已判决, 对方经营困难未支付
Fleet Management Limited	580,634.68	580,634.6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平	100,000.85	100,000.85	100.00%	法院已判决, 对方未履行判决书
临沂新欧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76,315.90	176,315.90	100.00%	法院已判决, 对方未履行判决书
合计	1,822,807.33	1,822,807.3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318,038,508.26	3,180,385.09	1.00
7-12 月	22,550,448.12	1,127,522.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340,588,956.38	4,307,907.50	1.26
1-2 年	6,748,673.38	1,349,734.67	20.00
2-3 年	5,183,588.77	2,591,794.39	50.00
3 年以上	1,603,878.89	1,603,878.89	100.00
合计	354,125,097.42	9,853,315.45	2.7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上表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12,789.74	10,017.59	-	-	-	1,822,807.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56,086.63	1,697,228.82	-	-	-	9,853,315.45
合计	9,968,876.37	1,707,246.41	-	-	-	11,676,122.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08,225,260.28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0.4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869,549.78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0,512.99	300,000.00
合计	1,670,512.99	3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1,370,512.99	-	1,670,512.9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1,670,512.99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I、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2) 期末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损失准备账面余额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II、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1) 本期末未发现应收款项融资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本期未发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III、本期未发生应收款项融资核销的情况。

IV、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V、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3,977,256.28	-

VI、期末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回应收账款的票据。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796,774.98	98.25	31,915,338.83	99.61
1至2年	583,792.37	1.44	20,715.68	0.06
2至3年	123,555.84	0.31	106,551.47	0.33
3年以上				
合计	40,504,123.19	100.00	32,042,605.98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 1)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 2)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累计金额为 20,752,503.56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为 51.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 2)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877,006.30	25,852,101.76
合计	10,877,006.30	25,852,101.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441,020.99
1 年以内小计	10,441,020.99
1 至 2 年	393,332.04
2 至 3 年	311,000.00
3 年以上	238,865.00
合计	11,384,218.0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878,860.29	9,043,780.11
出口退税	1,882,979.67	15,154,671.86
其他	622,378.07	2,218,251.35
合计	11,384,218.03	26,416,703.3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564,601.56	-	-	564,601.5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7,389.83	-	-	-57,389.83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0年6月30日余额	507,211.73	-	-	507,211.7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4,601.56	-57,389.83	-	-	-	507,211.73
合计	564,601.56	-57,389.83	-	-	-	507,211.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沭县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43.92	25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00.00	1年以内	19.33	110,000.00
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税务局第十六税务所	出口退税款	1,882,979.67	1年以内	16.54	
越南永冠押金厂房	保证金	773,102.61	1年以内	6.79	38,655.13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246,000.00	1-2年 65,000.00, 2-3 年 181,000.00	2.16	12,300.00
合计	/	10,102,082.28	/	88.74	410,955.1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074,902.23	-	91,074,902.23	76,983,522.41	-	76,983,522.41
在产品	2,091,370.74	-	2,091,370.74	4,127,717.42	-	4,127,717.42
库存商品	35,428,668.60	919,996.94	34,508,671.66	47,079,135.64	1,779,881.13	45,299,254.51
半成品	132,543,831.02	2,397,223.06	130,146,607.96	113,554,521.96	1,809,275.86	111,745,246.10
发出商品	29,707,907.34	210,931.34	29,496,976.00	23,964,471.51	369,240.53	23,595,230.98
合计	290,846,679.93	3,528,151.34	287,318,528.59	265,709,368.94	3,958,397.52	261,750,971.4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79,881.13	846,927.68	-	1,706,811.87	-	919,996.94
半成品	1,809,275.86	2,250,404.22	-	1,662,457.02	-	2,397,223.06
发出商品	369,240.53	174,816.13	-	333,125.32	-	210,931.34
合计	3,958,397.52	3,272,148.03	-	3,702,394.21	-	3,528,151.3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待认证及待取得抵扣凭证的进项税	31,453,047.33	8,855,338.21
预缴企业所得税	4,857,184.14	5,810,665.08
再融资中介费	1,735,849.04	-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
合计	68,046,080.51	14,666,003.29

其他说明：

- (1) 本期末理财产品为公司购买的民生银行保本保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95,473.00			6,895,47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895,473.00		6,895,473.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11,647.36		3,711,647.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767.48		163,767.48
(1) 计提或摊销	163,767.48		163,767.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875,414.84		3,875,414.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20,058.16		3,020,058.16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3,825.64		3,183,825.6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7,252,770.22	469,860,581.1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67,252,770.22	469,860,581.12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9,278,275.74	473,819,929.64	6,782,167.89	9,811,663.87	679,692,03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54,539.82	21,549,020.54	634,672.20	1,368,808.94	26,607,041.50
(1) 购置	413,180.17	11,251,682.19	633,572.00	1,366,737.13	13,665,171.49
(2) 在建工程 转入	2,641,359.65	10,254,139.86			12,895,499.51
(3) 企业合并 增加					
(4) 其他		43,198.49	1,100.20	2,071.81	46,370.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4,444.44		32,478.63	1,256,923.07
(1) 处置或报 废		1,224,444.44		32,478.63	1,256,923.07
4. 期末余额	192,332,815.56	494,144,505.74	7,416,840.09	11,147,994.18	705,042,155.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4,060,789.67	153,477,184.68	4,333,559.65	5,461,664.19	207,333,198.19
2. 本期增加金额	4,596,042.80	22,662,915.58	524,092.58	824,187.03	28,607,237.99
(1) 计提	4,596,042.80	22,662,286.40	524,049.02	824,176.25	28,606,554.47
(2) 其他		629.18	43.56	10.78	683.52
3. 本期减少金额		618,453.96		30,854.70	649,308.66
(1) 处置或报 废		618,453.96		30,854.70	649,308.66
4. 期末余额	48,656,832.47	175,521,646.30	4,857,652.23	6,254,996.52	235,291,127.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498,257.83			2,498,257.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 期末余额		2,498,257.83			2,498,257.8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3,675,983.09	316,124,601.61	2,559,187.86	4,892,997.66	467,252,770.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45,217,486.07	317,844,487.13	2,448,608.24	4,349,999.68	469,860,581.12

1) 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15,489,854.63 元。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公司根据期末资产的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节附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59,613,247.57	16,775,682.81	-	42,837,564.7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9,463,314.86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0,161,771.86	53,597,166.87
工程物资		
合计	120,161,771.86	53,597,166.8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改造	48,948,451.54	-	48,948,451.54	20,036,503.48	-	20,036,503.48
新厂房建设工程	50,328,186.60	-	50,328,186.60	18,663,787.87	-	18,663,787.87
余热余压项目	17,698,729.02	-	17,698,729.02	12,705,302.73	-	12,705,302.73
装修及改造工程	3,186,404.70	-	3,186,404.70	2,191,572.79	-	2,191,572.79
合计	120,161,771.86	-	120,161,771.86	53,597,166.87	-	53,597,166.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设备安装改造	78,653,464.46	20,036,503.48	36,396,137.20	7,484,189.14	-	48,948,451.54	62.23	62.23	-	-	-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新厂房建设工程	101,000,000.00	18,663,787.87	31,664,398.73	-	-	50,328,186.60	49.83	49.83	-	-	-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余热余压项目	54,000,000.00	12,705,302.73	7,407,209.90	2,413,783.61	-	17,698,729.02	32.78	32.78	116,989.21	116,989.21	0.94	金融机构借款、自筹资金
装修及改造工程	9,941,643.61	2,191,572.79	3,992,358.67	2,997,526.76	-	3,186,404.70	32.05	32.05	-	-	-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合计	243,595,108.07	53,597,166.87	79,460,104.50	12,895,499.51	-	120,161,771.86	/	/	116,989.21	116,989.2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品牌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076,773.60			219,659.80	100,000.00	26,396,433.4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769,983.29					32,769,983.29
(1) 购置	32,769,983.29					32,769,983.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8,846,756.89			219,659.80	100,000.00	59,166,416.6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342,496.20			175,914.20	100,000.00	3,618,410.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970.33			7,233.36		284,203.69
(1) 计提	276,970.33			7,233.36		284,203.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19,466.53			183,147.56	100,000.00	3,902,614.0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227,290.36			36,512.24	-	55,263,802.60
2. 期初账面价值	22,734,277.40			43,745.60	-	22,778,023.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3,983,128.39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租赁费	8,455,740.16	-	1,428,168.04	-93,542.38	7,121,114.50
回收系统活性炭	2,255,007.71	417,805.58	739,506.45	-	1,933,306.84
租赁厂房装修	350,564.41	7,051.43	105,609.52	-4,692.72	256,699.04
车间仓库维修	136,805.62	652,725.40	107,268.24	-	682,262.78
合计	11,198,117.90	1,077,582.41	2,380,552.25	-98,235.10	9,993,383.16

其他说明：

其他减少系子公司越南永冠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08,260.78	241,239.12	5,950,298.26	892,544.74
可抵扣亏损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12,124,287.39	1,818,587.75	10,474,702.07	1,571,085.10
存货跌价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3,528,151.34	529,222.70	3,958,397.52	593,759.6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2,498,257.83	374,738.68	2,498,257.83	374,738.68
预提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8,625,386.29	1,293,807.94	8,664,986.29	1,299,747.94
其他流动负债计提返利的所得税影响	1,575,262.03	236,289.30	1,641,781.55	246,267.23
预计负债的所得税影响	120,000.00	18,000.00	-	-
递延收益的所得税影响	24,377,578.15	3,656,636.72	25,150,345.46	3,772,551.82
公允价值变动减少的所得税影响	15,615,616.53	2,342,342.48	5,932,468.81	889,870.32
合计	70,072,800.34	10,510,864.69	64,271,237.79	9,640,565.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047.12	58,775.86
可抵扣亏损	2,713,879.23	3,081,763.18
合计	2,772,926.35	3,140,539.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13,211.53	13,211.53	-
2021	548,995.59	548,995.59	-
2022	875,817.95	875,817.95	-
2023	86,054.24	86,054.24	-
2024	768,148.45	1,557,683.87	-
2025	421,651.47	-	-

合计	2,713,879.23	3,081,763.18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非流动资产购置款	127,594,809.66	-	127,594,809.66	57,825,622.32	-	57,825,622.32
合计	127,594,809.66	-	127,594,809.66	57,825,622.32	-	57,825,622.3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33,606,650.00
信用借款	321,359,000.00	100,000,000.00
票据、信用证融资	225,000,000.00	-
抵押兼保证借款	-	16,000,000.00
进口押汇	-	69,762.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685,102.17	164,836.50
合计	697,044,102.17	149,841,248.5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6,094,701.00	27,318,847.83	6,162,601.00	27,250,947.83
其中：				
衍生金融工具	6,094,701.00	27,318,847.83	6,162,601.00	27,250,947.83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6,094,701.00	27,318,847.83	6,162,601.00	27,250,947.83

其他说明：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5,428,598.90	83,935,180.00
合计	85,428,598.90	83,935,18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72,132,996.97	154,838,073.29
1-2 年	605,056.86	1,457,999.13
2-3 年	935,400.56	68,669.50
3 年以上	326,878.08	431,566.21
合计	174,000,332.47	156,796,308.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215,245.26	26,588,949.74
合计	26,215,245.26	26,588,949.7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271,941.50	63,826,946.94	65,720,179.26	11,378,709.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7,147.42	1,254,217.42	1,462,855.23	8,509.6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489,088.92	65,081,164.36	67,183,034.49	11,387,218.7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63,139.48	56,836,880.05	58,461,788.35	10,438,231.18
二、职工福利费	1,061,745.90	2,560,471.60	2,845,908.98	776,308.52
三、社会保险费	141,564.12	2,519,299.35	2,593,499.99	67,363.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8,374.10	2,284,597.67	2,341,979.63	60,992.14
工伤保险费	10,659.32	76,105.65	86,762.52	2.45
生育保险费	12,530.70	158,596.03	164,757.84	6,368.89
四、住房公积金	5,492.00	1,350,263.00	1,258,949.00	96,80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700.00	2,700.0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非货币性福利	-	557,332.94	557,332.94	-
合计	13,271,941.50	63,826,946.94	65,720,179.26	11,378,709.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9,452.12	1,228,121.88	1,429,069.15	8,504.85
2、失业保险费	7,695.30	26,095.54	33,786.08	4.7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17,147.42	1,254,217.42	1,462,855.23	8,509.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83,286.09	563,333.3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841,331.91	1,761,102.19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1,064.95	38,740.07
印花税	330,342.33	399,131.48
房产税	354,386.17	392,595.51
土地使用税	286,007.91	214,505.9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49,455.55	60,554.44
教育费附加	236,558.41	16,928.25
地方教育附加	157,705.59	11,285.51
环境保护税	9,900.21	9,900.21
合计	15,200,039.12	3,468,076.9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54,050.67	4,552,676.38
合计	754,050.67	4,552,676.3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44,700.00	3,539,700.00
其他	209,350.67	1,012,976.38
合计	754,050.67	4,552,676.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计提返利	1,575,262.03	1,641,781.55
合计	1,575,262.03	1,641,781.5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488,100.00	-
未到期应付利息	16,477.35	-
合计	12,504,577.35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150,484.87	21,079,961.3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8,150,484.87	21,079,961.37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7,924.16	11,368,054.69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4,080.36	-58,690.25
分期付款购买设备	7,909,812.03	10,313,663.61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333,170.96	-543,066.68
合计	8,150,484.87	21,079,961.37

其他说明：

外币长期应付款情况详见本节“七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	120,000.00	见其他说明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	12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 2020年6月8日，抚州市东乡区人民法院受理乐龙云与江西永冠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一案。江西永冠于2020年6月下旬与原告乐龙云达成初步民事调解意向。2020年7月15日，抚州市东乡区人民法院出具“2020赣1029民初1279号”《民事调解书》。根据江西永冠与乐龙云达成初步调解意向，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确认预计负债12万元。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150,345.46	700,000.00	1,472,767.31	24,377,578.1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150,345.46	700,000.00	1,472,767.31	24,377,578.1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技术改造 项目资金	513,800.00	-	-	51,380.00	-	462,42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 建设-年产 1.5万吨胶 粘制品项 目补助	2,372,340.00	-	-	395,390.00	-	1,976,95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 建设-年产 1.5万吨胶 粘制品项 目补助	8,564,250.00	-	-	300,500.00	-	8,263,750.00	与资产相关
品牌发展 项目-2017	185,416.67	-	-	12,500.00	-	172,916.67	与资产相关

第四批产业转型专项							
第三批技术创新项目-2017 企业转型专项	641,666.67	-	-	29,166.67	-	612,5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专项	361,850.46	-	-	26,803.74	-	335,046.72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能力建设专项	320,833.33	-	-	14,583.33	-	306,250.00	与资产相关
工信委技术改造补助	2,228,571.39	-	-	171,428.58	-	2,057,142.81	与资产相关
四期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4,678,370.24	-	-	129,954.72	-	4,548,415.52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补贴	3,131,790.38	-	-	186,046.98	-	2,945,743.4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技术改制补贴	2,151,456.32	-	-	129,087.36	-	2,022,368.96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第二批产业转型专项（产业技术创新）	-	700,000.00	-	25,925.93	-	674,074.07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5,150,345.46	700,000.00	-	1,472,767.31	-	24,377,578.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6,591,604.00	-	-	-	-	-	166,591,60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4,732,759.15	-	-	664,732,759.1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664,732,759.15	-	-	664,732,759.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41.57					503,594.75		508,036.3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41.57					503,594.75		508,036.3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41.57					503,594.75		508,036.3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47,327,326.73	-	-	47,327,326.7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7,327,326.73	-	-	47,327,326.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481,174.03	389,666,064.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6,481,174.03	389,666,064.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654,754.61	148,278,266.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1,481,171.9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988,740.60	39,981,984.9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0,147,188.04	486,481,174.03

根据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66,591,604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988,740.60 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73,221,285.17	890,815,622.72	947,054,456.92	777,692,846.12
其他业务	3,221,018.81	2,275,213.05	760,466.29	762,055.61
合计	1,076,442,303.98	893,090,835.77	947,814,923.21	778,454,901.7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7,522.72	1,071,407.07
教育费附加	497,861.82	462,871.72
资源税		
房产税	766,856.76	923,515.63
土地使用税	466,624.81	466,624.81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907,134.35	764,556.27
地方教育附加	331,907.85	305,738.19
其他税项	19,800.42	20,137.92
合计	4,147,708.73	4,014,851.61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六“税项”之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口代理、进仓费	21,073,450.27	17,221,053.58

差旅、运输、快递费	3,537,060.32	4,617,789.37
职工薪酬	3,631,981.62	2,516,286.53
外销佣金	857,635.28	765,814.00
渠道建设费	809,905.07	1,650,389.35
汽车费用	567,233.52	907,977.95
展销、广告费	149,121.86	635,677.59
货物保险费	335,823.56	521,265.02
其他	553,774.00	247,170.63
检测费	-	15,179.78
合计	31,515,985.50	29,098,603.8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17,121.71	5,998,286.49
中介、咨询费	3,351,741.97	2,842,677.02
房租、物业费	2,762,172.00	46,700.97
办公、水电、通讯费	2,450,977.80	1,062,551.05
折旧及摊销	1,274,094.69	1,317,527.76
保险、修理费	759,610.57	646,015.74
业务招待费	684,538.46	1,256,726.92
差旅、交通费	324,203.55	669,638.25
低值易耗品	46,506.81	31,233.12
税金	895.83	68,175.37
其他	1,291,069.72	227,503.58
合计	19,362,933.11	14,167,036.2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38,200.34	7,464,894.18
直接材料	28,253,795.36	25,273,549.23
折旧与摊销	1,848,011.03	1,911,692.10
其他	3,086,088.41	2,747,256.58
合计	43,226,095.14	37,397,392.0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820,077.79	2,929,397.12
减：利息收入	-3,998,132.23	-1,008,682.61
减：汇兑收益	-4,524,513.53	-857,919.44
融资租赁费用	90,940.85	916,479.34
手续费支出	1,878,557.54	1,266,100.09
分期付款费用	173,564.76	310,442.97
合计	2,440,495.18	3,555,817.4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472,767.31	1,309,004.02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3,565,471.80	1,779,308.00
合计	15,038,239.11	3,088,312.0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81,677.46	659,345.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40,667.78
合计	-4,381,677.46	-681,322.7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2,671.30	55,2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52,671.3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868,287.83	-418,902.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5,615,616.53	-363,702.0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7,944.13	47,870.1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07,246.41	-551,402.74
合计	-1,649,302.28	-503,532.5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272,148.03	-1,972,014.1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272,148.03	-1,972,014.1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	-428,796.70	-340,031.78
合计	-428,796.70	-340,031.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3,504,950.40	2,538,400.00	3,504,950.40
其他	12.51	1.20	12.51
合计	3,504,962.91	2,538,401.20	3,504,96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	3,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热点培育试点工作发起单位后补贴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财政零余额账号款	4,000.00	-	与收益相关
企业一次性复工奖补及市外返岗交通费用	262,359.00	-	与收益相关
抗疫扶持资金	131,800.00	-	与收益相关
50 强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就业扶贫补助	1,000.00	-	与收益相关
收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款	5,791.40	-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3,504,950.40	2,1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1,000.00	5,028.23	71,000.00
罚款支出	2,050.00	655.00	2,050.00
其他	0.22	-	0.22
合计	73,050.22	5,683.23	73,050.2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96,405.97	10,793,060.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0,299.23	416,455.18
合计	7,126,106.74	11,209,515.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780,861.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367,129.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3,229.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2,029.5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37,288.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007.33
所得税费用	7,126,106.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9,234,588.66	2,239,109.89
政府补助	17,770,422.20	4,317,708.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004,946.03	1,008,682.61
营业外收入-其他	12.51	1.20
合计	31,009,969.40	7,565,501.7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往来款	12,562,448.69	971,382.37
期间费用	43,455,130.54	37,703,827.32
其他	73,050.22	5,683.23
合计	56,090,629.45	38,680,892.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金融资产投资保证金	2,809,335.54	-
合计	2,809,335.54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	19,975,766.34	-
支付处置远期外汇及期权等衍生工具损失	6,673,259.00	1,340,667.78
合计	26,649,025.34	1,340,667.7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1,712,642.00	131,400.00
合计	1,712,642.00	131,4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IPO、再融资直接相关费用	780,000.00	18,511,466.17
融资租赁资产支付金额	6,455,222.72	7,017,030.57

支付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3,364,359.89	5,064,203.18
合计	10,599,582.61	30,592,699.9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654,754.61	71,677,231.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72,148.03	1,972,014.13
信用减值损失	1,649,302.28	503,532.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770,321.95	26,343,119.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84,203.69	270,831.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80,552.25	847,98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8,796.70	340,031.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615,616.53	363,70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353,065.03	4,255,927.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81,677.46	681,32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0,299.23	402,655.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3,8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39,705.20	-19,474,719.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8,054,619.04	-27,322,14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040,642.03	17,764,294.74
其他	-1,472,767.31	-1,309,00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93,689.78	77,330,576.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5,864,419.58	385,888,898.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49,843,862.88	197,881,965.2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6,020,556.70	188,006,933.6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5,864,419.58	449,843,862.88
其中：库存现金	152,748.16	223,790.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4,700,684.59	448,976,093.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0,986.83	643,979.2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5,864,419.58	449,843,862.8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20年1-6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915,864,419.58元,2020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945,577,186.65元,差额29,712,767.07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226,859.89元,信用证保证金695,000.00元,海关保证金148.68元以及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25,790,758.50元。

2019年1-6月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385,888,898.91元,201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390,953,102.09元,差额5,064,203.18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4,122,003.18元,信用证保证金942,200.00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712,767.07	开立信用证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海关保证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77,924.16	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60,290,691.23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482,194.32	7.0795	31,731,694.69
欧元	2,237,657.05	7.9610	17,813,987.77
港币			
日元	27,721,963.00	0.0658	1,824,105.17
泰铢	3,140.00	0.2293	720.00
越南盾	58,395,113,001.00	0.000305085	17,815,479.53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32,797,165.94	7.0795	232,187,536.31
欧元	1,950,060.35	7.9610	15,524,430.45
港币			
日元	2,993,760.00	0.0658	196,989.41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美元	4,232,397.91	7.0795	29,963,261.01

越南盾	21,446,740.00	0.000305085	6,543.08
短期借款			
美元	7,200,000.00	7.0795	50,972,400.00
欧元	10,600,000.00	7.9610	84,386,600.00
其他应收款			
越南盾	2,729,878,520.00	0.000305085	832,845.29
其他应付款			
越南盾	334,080.00	0.000305085	101.92
应付职工薪酬			
越南盾	254,897,467.00	0.000305085	77,765.42
应交税费			
越南盾	22,712,526.00	0.000305085	6,929.2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越南永冠，主要经营地为越南，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027,600.00	其他收益	51,380.00
基础设施建设-年产1.5万吨胶粘制品项目补助	7,907,800.00	其他收益	395,390.00
基础设施建设-年产1.5万吨胶粘制品项目补助	12,020,000.00	其他收益	300,500.00
品牌发展项目-2017 第四批产业转型专项	250,0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
第三批技术创新项目-2017 企业转型专项	700,000.00	其他收益	29,166.67
技术改造项目专项	478,000.00	其他收益	26,803.74
技术中心能力建设专项	350,000.00	其他收益	14,583.33
工信委技术改造补助	3,000,000.00	其他收益	171,428.58
四期胶粘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5,176,530.00	其他收益	129,954.72
技术改造补贴	3,565,900.00	其他收益	186,046.98
2018 年度东乡区高质量发展政策	2,216,000.00	其他收益	129,087.36

奖补项目			
2020 年第二批产业转型专项（产业技术创新）	700,000.00	其他收益	25,925.93
公司分红缴纳个税补贴	257,500.00	其他收益	257,500.00
新增岗位补贴-2019 年新增岗位补贴	10,278.00	其他收益	10,278.00
区财政局关于拨付本区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合格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2020 返税	9,079,400.00	其他收益	9,079,400.00
稳岗补贴	328,393.80	其他收益	328,393.80
2018 年企业对外贸易局出口创汇奖	3,789,900.00	其他收益	3,789,900.00
收到财政零余额账号款	4,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
企业一次性复工奖补及市外返岗交通费用	262,359.00	营业外收入	262,359.00
上市补贴	3,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抗疫扶持资金	131,800.00	营业外收入	131,800.00
50 强企业奖励资金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就业扶贫补助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收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款	5,791.40	营业外收入	5,791.40
合计			18,543,189.5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或孙公司

2020年2月，本公司出资设立山东永冠公司。该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5,000.00万元。本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出资人民币2,193.2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43.86%，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0年6月30日，山东永冠公司的净资产为21,892,308.5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9,691.50元。

2020年6月，子公司江西永冠出资设立江西胶粘公司。该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江西永冠认缴出资额人民币5,000.00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江西永冠尚未对江西胶粘出资。江西永冠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2020年6月30日，江西胶粘公司的净资产为0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0元。

(2)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重发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西永冠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海寰羽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永康泽冉	浙江永康	浙江永康	贸易	100.00	-	购买
云诺国际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腾革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冠革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上海翰革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八福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越南永冠	越南海防	越南海防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山东永冠	山东临沂	山东临沂	制造业	100.00	-	投资设立
江西胶粘	江西抚州	江西抚州	制造业	-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2、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

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2,671.30			1,252,671.3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52,671.30			1,252,671.3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252,671.30			1,252,671.3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	1,670,512.99		1,670,512.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52,671.30	1,670,512.99		2,923,184.29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27,250,947.83		27,250,947.8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7,250,947.83		27,250,947.83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7,250,947.83		27,250,947.83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7,250,947.83		27,250,947.8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衍生金融资产为期货合约，资产负债表日以当日的大连商品交易所对应产品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外汇远期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估值技术采用现金流量折现及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输入值为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且预期以背书方式出售，故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较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苍南永增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苍南永增胶粘制品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吕新民弟吕新友之配偶戴笑影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苍南永增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及委托加工	0	700,812.4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苍南永增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0	31,771.0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定价政策为市场价。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吕新民、郭雪燕	76,364.86	2018/2/8	2021/1/8	否
吕新民、郭雪燕	78,675.92	2018/2/8	2021/1/8	否
吕新民、郭雪燕	199,407.37	2018/1/15	2020/12/15	否
吕新民、郭雪燕	223,476.01	2018/4/23	2021/3/23	否
吕新民、郭雪燕	150,000,000.00	2020/5/28	2021/5/27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期末，公司不存在对合并范围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2.81	149.1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苍南永增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	189,242.8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I、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1) 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江西永冠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进口代理商）、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商）签订了总金额1,558.00万欧元的《德国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合同》（JYTD[2019-001]）。江西永冠向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生产线设备，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进口代理商主要义务为设备的进口和付款。

(2) 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公司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进口代理商）、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商）签订了总金额1,840.00万欧元的《德国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合同》（JYTD[2020-001]）。公司向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生产线设备，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进口代理商主要义务为设备的进口和付款。

(3)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江西永冠于2020年5月27日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进口代理商）、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商）签订了总金额不超过1,383.80万欧元的《德国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合同》（JYTD[2020-002]）。江西永冠向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生产线设备，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进口代理商主要义务为设备的进口和付款。

II、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2019年2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97号）核准，同意上海永冠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41,647,901股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416,479,01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6,527,251.1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9,951,758.87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年产 7380 万平方米水性 PVC 胶带建设项目	83,499,858.87	63,662,128.71
年产 4200 万平方米无溶剂天然橡胶布基胶带建设项目	106,491,200.00	68,377,172.13
年产 7000 万平方米水性美纹纸建设项目	119,960,700.00	85,318,912.40
研发总部建设项目	50,000,000.00	17,640,892.11
合计	359,951,758.87	234,999,105.35

III、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节“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无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财产抵押担保。

(3)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账面原值	质押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定期存单	3,000.00	3,000.00	3,000.00	2020/09/18[注 1]	银行承兑汇票

[注 1]根据 2020 年 3 月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质押合同》编号 02022020203108。合同约定该定期存单为开立公承兑字第 02022020203107 号的银行承兑协议的质押标的物。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I、本公司无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II、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本公司无为合并范围以外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②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1) 截至2020年6月30日，无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保证担保情况。

2) 截至2020年6月30日，无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抵押情况。

3) 截至2020年6月30日，无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质押情况。

III、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① 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人民币)	担保借款余额 (美元)	借款到期日	备注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6,364.86		2021-1-8	融资租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8,675.92		2021-1-8	融资租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9,407.37		2020-12-15	融资租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3,476.01		2021-3-23	融资租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150,000,000.00		2021-5-27	短期借款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174,617.12	担保到期日为信用证对应的具体交易事项实际付款完成日。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36,000.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46,400.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900,000.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164,736.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320,256.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355,600.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299,620.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295,000.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210,432.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326,016.00	信用证
上海永冠	江西永冠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178,200.00	信用证

②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

③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拟发行可转债 5.2 亿元	-	-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议案》，江西永冠于 2020 年 7 月 5 日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进口代理商）、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商）签订了总金额不超过 1,332.00 万欧元的《德国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供货合同》（JYTD[2020-003]）。江西永冠向布鲁克纳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双向拉伸聚丙烯薄膜生产线设备，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作为进口代理商主要义务为设备的进口和付款。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于2020年1月爆发。为防控新冠疫情,全国各地政府均出台了新冠疫情防控措施。新冠疫情及相应的防控措施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得益于国内新冠防控的良好进展,公司国内业务的国内销售已全部恢复。

随着新冠疫情在全球的蔓延,全球新冠疫情难以平息,经济发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防控的进展情况、持续时间以及各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本公司密切关注新冠肺炎疫情发展情况,评估和积极应对其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方面的影响。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I、融资租赁

(1) 融资租入

1) 未确认融资费用

项目及内容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分摊数
机器设备	4,080.36	58,690.25	54,609.89

2) 其他融资租赁信息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1、固定资产”。

3)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77,924.16

II、经营租赁

(1) 经营租出

1)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0、投资性房地产”。

2) 以后年度将收到的租赁收款额

剩余租赁期	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79,456.54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期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年同期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6 月 30 日。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月	202,325,936.43
7-12 月	10,981,947.97
1 年以内小计	213,307,884.40
1 至 2 年	7,385,299.23
2 至 3 年	7,827,548.31
3 年以上	4,626,374.74
合计	233,147,106.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22,807.33	0.78	1,822,807.33	100.00	-	1,812,789.74	0.56	1,812,789.74	100.00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324,299.35	99.22	7,325,057.29	3.17	223,999,242.06	321,621,392.82	99.44	6,567,745.53	2.04	315,053,647.29
其中：										
合计	233,147,106.68	/	9,147,864.62	/	223,999,242.06	323,434,182.56	/	8,380,535.27	/	315,053,647.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多珮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5,855.90	965,855.90	100.00%	法院已判决，对方经营困难未支付
Fleet Management Limited	580,634.68	580,634.6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刘平	100,000.85	100,000.85	100.00%	法院已判决，对方未履行判决书
临沂新欧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76,315.90	176,315.90	100.00%	法院已判决，对方未履行判决书
合计	1,822,807.33	1,822,807.3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见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64,798,580.06	7,325,057.29	4.44
关联方组合	66,525,719.29	-	-
合计	231,324,299.35	7,325,057.29	3.1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中：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6 月	141,751,553.02	1,417,515.53	1.00
7-12 月	10,243,809.98	512,190.5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51,995,363.00	1,929,706.03	1.27
1-2 年	6,027,322.40	1,205,464.48	20.00
2-3 年	5,172,015.77	2,586,007.89	50.00
3 年以上	1,603,878.89	1,603,878.89	100.00
小计	164,798,580.06	7,325,057.29	4.44

损失准备余额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12,789.74	10,017.59	-	-	-	1,822,807.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67,745.53	757,311.76	-	-	-	7,325,057.29
合计	8,380,535.27	767,329.35	-	-	-	9,147,864.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0,604,799.3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7.4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00,541.75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江西永冠	子公司	60,550,624.85	25.97
永康泽冉	子公司	5,348,134.75	2.29
上海寰羽	子公司	403,737.57	0.17
上海重发	子公司	223,222.12	0.10
小 计		66,525,719.29	28.53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99,312.51	7,909,535.86
合计	10,699,312.51	7,909,535.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山东永冠	子公司	1,224,508.49	11.00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605,632.34
1 年以内小计	10,605,632.34
1 至 2 年	270,332.04
2 至 3 年	30,000.00
3 年以上	222,865.00
合计	11,128,829.3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及往来款	1,274,508.49	-

保证金	7,516,865.00	2,581,273.86
出口退税	1,882,979.67	4,645,033.86
其他	454,476.22	855,044.03
合计	11,128,829.38	8,081,351.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71,815.89	-	-	171,815.89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57,700.98	-	-	257,700.9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0年6月30日余额	429,516.87	-	-	429,516.8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815.89	257,700.98	-	-	-	429,516.87
合计	171,815.89	257,700.98	-	-	-	429,516.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临沭县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00	1年以内	44.93	250,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00.00	1年以内	19.77	110,000.00
上海市青浦区国家税务局第十六税务所	出口退税	1,882,979.67	1年以内	16.92	-
山东永冠	往来款	1,224,508.49	1年以内	11.00	-
上海爱佳文教用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52,665.00	3年以上	1.37	7,633.25
合计	/	10,460,153.16	/	93.99	367,633.2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8,142,093.10	-	368,142,093.10	328,897,843.10	-	328,897,843.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68,142,093.10	-	368,142,093.10	328,897,843.10	-	328,897,843.10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重发	-	-	-	-	-	-
江西永冠	307,274,543.10	-	-	307,274,543.10	-	-
上海寰羽	200,000.00	-	-	200,000.00	-	-
永康泽冉	1,100,000.00	-	-	1,100,000.00	-	-
上海腾革	110,000.00	-	-	110,000.00	-	-
上海冠革	50,000.00	-	-	50,000.00	-	-
上海翰革	50,000.00	-	-	50,000.00	-	-
江西八福	2,700,000.00	-	-	2,700,000.00	-	-
越南永冠	17,413,300.00	17,312,250.00	-	34,725,550.00	-	-
山东永冠	-	21,932,000.00	-	21,932,000.00	-	-
合计	328,897,843.10	39,244,250.00	-	368,142,093.10	-	-

[注]上海重发系本公司于2013年12月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初始入账价值按购买日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账面的份额确认，因上海重发在购买日净资产为负，故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零。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0,964,761.50	485,746,667.18	700,549,547.70	571,298,599.15
其他业务	19,620,798.59	19,506,781.35	21,678,897.93	21,741,398.38
合计	610,585,560.09	505,253,448.53	722,228,445.63	593,039,997.5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27,259.00	615,386.29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投资收益	-	-1,340,667.78
合计	-3,827,259.00	-725,281.4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8,796.70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543,189.51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997,293.99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037.7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295,560.97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60,377.9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1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2	0.42	0.4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报全文和摘要
--------	---

董事长：吕新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 年 8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